

(以下附錄節錄自國家稅務總局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<http://www.chinatax.gov.cn/n2226/n2271/n2272/c690755/content.html>)

附錄

国家税务总局
关于发布取消简并涉税文书报表的公告
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21 号

为扩大第一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推动基层税务机关开展好第二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，同时认真贯彻落实好国务院转变职能、简政放权的要求，根据税务总局“便民办税春风行动”工作安排，决定对涉税文书报表进行规范，该保留的保留、该完善的完善、该取消的取消、该简并的简并。现将第一批取消的《税务登记验证申请表》等 15 个涉税文书报表予以发布。

本公告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取消涉税文书报表式样

国家税务总局
2014 年 4 月 11 日